公　開　類	月報:次月10日前編報，月底前報送		編製機關	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
月/年報	年報:次年1月底前編報，2月底前報送	105.12.20北市主公統字第10531693000號函核定修訂	表　　號	20536-02-04

臺北市營造建築物核發使用執照(四)起造單位別

中華民國　106 年11月

起造單位別	件　數（件）	棟　數（棟）	戶　數（戶）	地面層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基地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總樓地板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工程造價（千元）	百分比（%）
總計	26	55	1,444	18,037	100.00 %	271,630	100.00 %	244,656	100.00 %	3,334,176	100.00 %
政府	5	20	642	6,820	37.81 %	30,617	11.27 %	109,387	44.71 %	1,462,089	43.85 %
公營	0	0	0	0	0.00 %	0	0.00 %	0	0.00 %	0	0.00 %
民間	21	35	802	11,217	62.19 %	241,013	88.73 %	135,269	55.29 %	1,872,087	56.15 %

填表　　審核　　業務主管人員　　機關首長　　中華民國106年12月04日編製

主辦統計人員

填表說明：本表一式5份，2份送本府都市發展局(電)(1份轉送本府主計處(電))，1份送本處會計室(紙)，1份送本處秘書室(紙)，1份自存(紙)，
資料並經由網際網路報送內政部營建署統計資料庫。

備註說明：因尾數四捨五入取概數，加總後會有誤差值。